

# 三管齐下拧紧司法资源“节约阀”

## ——塔山法庭“三源治理”及时有效化解纠纷

本报驻葫芦岛记者 郑子超

经验展台 JYZT

今年，葫芦岛市连山区人民法院塔山法庭按照上级法院的要求并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推行诉源治理、案源治理、执源治理工作，力求以最优质量、最少程序、最佳效果实质解决纠纷，确保营商环境提档升级，司法服务保障做实做细。

“没想到，在很短的时间内，塔山法庭就把我们8个案子处理完结了。调的调撤的撤，快刀斩乱麻，极大地减轻了我们企业的负担，让我们能够轻装上阵安心抓生产经营。”法庭“一口气”办理完8起案子，某木器公司负责人连连称赞塔山法庭的“三源治理”。

### 下好诉源“先手棋”

诉源治理是指在纠纷产生之前，通过各种手段和方式，预防和减少纠纷的发生。塔山法庭在诉源治理工作中，积极强化“请进来”策略，特邀塔山阻击战纪念馆退休馆长李洪升担任法庭特邀驻庭调解员。

今年初，法庭受理了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与某装饰工程公司、某物资经销处、某建材有限公司共计3件案件。“3个案件，如果按照正常的开庭进度，会耗费很长时间，为涉案企业带去极大的诉累，根

据案情，我们认为完全可以通过诉前调解的方式处理，使几家公司都从案件诉累中解决出来。”塔山法庭庭长苏晴说。

塔山法庭将3件案件委派给了特邀调解员进行诉前调解。李洪升了解案情后，立即找到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向其说明以诉前调解方式处理纠纷的经济性和隐私性，找到三案原告分别说明诉前调解方式处理纠纷的高效性和便捷性。3起案件最终均通过诉前调解方式化解，真正实现了“抓前段、治未病”和“医之于无病前”。

### 调查案源“走进来”

案源治理是指在纠纷产生后，通过优化案件分配和调度，提高案件处理效率和质量。“不仅要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公正司法，更要积极走出法庭，深入企业、社区、农村等社会基层，主动了解群众需求，解决实际问题”，塔山法庭以“走进来”的工作策略解决案源治理问题。

塔山法庭受理了辖区某木器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8件案件后，庭室两名员额法官深入企业内部，了解企业的实际情况，困难诉求，采取有针对性的全链条联动解纷措施，8件案件全部以调、撤方式结案。

在这8件案件中，有6件是追索劳动报酬案件。法庭在诉讼过程中，及时保障了职工的合法权益，使得案件得以即时履行完毕。1件金融借款案件，法庭通过调

解，使得木器公司偿还了拖欠的利息和违约金，并增加了抵押物，原告方因此撤诉。1件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法庭通过调解，促使双方达成了庭外以物抵债的协议，原告最终撤诉。

### 培育执源“诚信花”

执源治理是指在判决执行阶段，通过完善执行机制和手段，提高判决执行效果。是被动执行还是主动履行？一字之差，在于如何“抓源”。塔山法庭积极探索和创新工作方式，以促执当先导，全面推动执源治理深入开展。

塔山法庭制发了《财产保全权利义务告知书》，将财产保全的相关权利、义务、条件和特殊提醒事项悉数告知，引导和警示当事人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推动建立立、审、执一体化的法庭，与连山区法院执行局联合开展执行法官驻庭工作制度。通过向当事人发放《自动履行告知书》，告知当事人未主动履行可能面临的经济风险、信用风险和司法风险，促使当事人从“要我履行”转变为“我要履行”。

此外，塔山法庭还致力于用法治力量塑造“诚信文化”，为诚信“背书”，助推社会信用建设，发放《自动履行证明书》，积极推进完善自动履行正向激励机制，倡导和鼓励当事人自动履行法律义务，从源头上减少执行案件的数量。

破解执行难 辽宁在行动  
PJZXNLNZXD

## 奔波数千里 截住七十万

本报驻大连记者 任晓霞

“太好了，真是太好了！这对我们企业太重要了，谢谢法院帮我们成功截留了这70多万，案子可算是看到希望了！”日前，当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的执行官高思遐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成功截留到执行款时，申请执行人激动地握住高思遐的手说道。

申请人天津某公司与被执行人江苏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判决生效后，被执行人始终未履行，申请执行人向沙河口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由于该案件的申请人和被执行人都在省外，被执行企业外债累累，申请企业举步维艰，执行工作面临重重困难。

执行立案后，承办人高思遐立即展开调查。在一次通话中，申请人了解到，高思遐将于近期前往天津市执行另一起案件。于是，申请人主动提出能否顺路查询被执行人在当地的房产，高思遐当即答应下来。

刚刚在天津市滨海新区执行完另一起案件的高思遐，又辗转50公里来到了天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人员查询后告知高思遐，被执行人名下的300多套房产已被其他法院冻结。

“麻烦您再帮忙确认一下吧，我们从大连来一趟也不容易。”在高思遐的坚持下，工作人员表示允许其在房产系统中自行核实。

花费近一个小时，高思遐翻阅了几十页房屋信息后，终于发现了被执行人名下唯一一套尚未查封的房屋。然而，经调查发现，该房屋未实际建成，无法进行处置，执行工作再度陷入困境。

日前，急促的电话铃声在执行局响起，整个办公室的工作人员隔着电话都能感受到申请人急迫的情绪。“被执行人在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可能有待领取的执行款，请您赶紧去一趟！”

“您先别急，我马上向院领导汇报。稍后我联系您，您保持电话畅通。”

在了解案件情况后，沙河口区法院领导要求，务必以维护营商环境为出发点，针对申请人提供的财产线索立即采取控制措施。

第二天6时许，天还未亮，高思遐便踏上了前往沈阳的征程。根据申请人提供的线索，来到了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并于当天上午成功截留了本案中被执行人待领取的执行款70余万元。

据工作人员介绍，该案款计划当天签批后就发放给申请人（即本案中的被执行人），如果晚来一天，款项将无法控制。

得知款项成功截留，申请人天津某公司特地送来了一封感谢信，由衷地感谢法院及案件承办人高思遐在执行过程中奔波数千公里的付出。

对于涉及营商环境的执行案件，沙河口区法院执行干警保持一贯的敏锐性，主动出击，打破执行区域壁垒。坚持以法为据、以理服人、以情感人，全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三个效果”有机统一。

## 街头普法

日前，凤城市人民法院干警走进商户、走上街头，结合近年法院审理的涉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纠纷的案件，对相关法律法规做了详细的介绍，推动商户依法经营，引导广大群众依法维权。

郎美林 闫麒旭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摄



## 宏伟区法院“调解员小课堂”开课

本报讯 驻辽阳记者冯羽竹报道“今天，我们集中培训填写《审判要素表》。”日前，辽阳市宏伟区人民法院“调解员小课堂”开课啦！当日，宏伟区法院立案庭特邀8名人民调解员进行业务培训，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调解技巧，提升人民调解员能力水平。

据了解，为持续推进诉源治理，让矛盾纠纷化解于苗头、解决在诉前，宏伟区法院聘请8名人民调解员，将调解员的培训工作常态化、机制化，并定于每周四下午开设“调解员小课堂”，坚持问题导向，对调解案例进行复盘，总结存在的问题和经验做法，就矛盾相对集中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等在调解过程中的疑点、难点进行经验交流，深入探讨如何安抚当事人情绪、避免矛盾激化、明确争



8名人民调解员进行业务培训

议焦点等问题。

调解员纷纷表示，宏伟区法院将调解员的培训工作常态化、机制化，不仅拉近了法官与调解员的距离，对于提升自己的业务水平也大有裨益，收获良多。

宏伟区法院将继续常态化开展调解员业务培训，着力打造出一支优秀的调解员队伍，力争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助推多元解纷工作的开展，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质、更高效的司法服务。